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交易系统停机维护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投资者,本公司将于2023年4月28日(周六)0:00至1:00进行系统停机维护,届时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含本公司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将暂停服务。若有疑问,投资者可提前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781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信息。客服服务时间: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7:00。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相关安排,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感谢您对我司工作的理解和支持!

特此公告。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关于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投金融地产ETF”)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相关规定,自2023年4月28日起,本公司新增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国投金融地产ETF(代码:159933)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0),公司于2023年4月4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 3.会议规范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4日(星期四)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 5.会议登记日: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
- 6.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代码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一)现场投票: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或通过网络投票委托他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当持以下材料:

- 1.身份证明: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或通过网络投票委托他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应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及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2.出席资格: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应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单,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系统前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3.出席要求:
 -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上述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和/或通过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其他相关人员。
- 4.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北京路186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如下: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获得注册批复的公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注册批复》(证监许可〔2023〕1862号),以下简称“批复”。

根据该批复,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0亿元次级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该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次级公司债券。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批复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次级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睿远稳进配置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睿远稳进配置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睿远稳进配置两年持有基金”)参与了由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长江电力,股票代码:600900)非公开发行的认购。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已发布了《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关联交易实施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本公司现将睿远稳进配置两年持有基金投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认购数量(股)	总金额(元)	认购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认购市值(元)	认购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限售期(月)
睿远稳进配置两年持有基金	2,488,771	50,000,407.71	0.48	53,273,797.72	0.52	6

注:基金资产净值以截至认购日为2023年4月27日数据。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一:选举非独立董事以外的所有提案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0 关于聘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议案名称

备注

4.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4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6.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议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选举王福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王福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议案名称

备注

4.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4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6.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书》(上证上字〔2023〕2683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申请受理,并出具了受理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材料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发行。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鉴于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陈阳同志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本届监事会相同(个人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7日

个人简历

陈阳女士:中国国籍,1993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17年7月1日至2021年12月20日就职于东山市公安局大佛镇分局,从事辅警工作;2022年3月27日就职于公司,从事企业文化宣传工作。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一:选举非独立董事以外的所有提案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0 关于聘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议案名称

备注

4.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4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6.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议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选举王福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王福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议案名称

备注

4.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4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6.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0月21日、2023年1月7日、2023年3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第二十八次、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第二十三次、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份的议案》(以下简称“回购注销部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规定,拟对以下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1.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5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8,732股。
- 2.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9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4,596股。
- 3.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40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8,732股。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限制性股票 284,472 股。

综上,上述事项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894,826,637股减少至894,518,838股,计减少307,799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将由人民币894,826,637元变更至人民币894,518,838元。最终的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数据为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有效债权凭证及相关资料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逾期未提供债权凭证或担保的,不会因此影响其有效债权的效力,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债务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特此公告。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一:选举非独立董事以外的所有提案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0 关于聘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议案名称

备注

4.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4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6.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议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选举王福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王福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议案名称

备注

4.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4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00 关于选举孙海峰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1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6.02 选举孙海峰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农商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3年04月28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顺德农商行为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新增销售基金名称及代码

自2023年04月28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顺德农商行办理本公司基金账户的开户业务及下表基金产品的申购、赎回和对账业务。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费率优惠
1	010223	平安红利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是
2	010254	平安红利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	是	是	是

-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约定并约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范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它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申购赎回业务收费计算方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请投资者咨询销售机构。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等均不折扣和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销售机构确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销售机构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及销售机构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7-22223388
网址:www.sdebank.com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协议,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确认,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4月28日起增加以上机构为平安港股通业务和全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市场:恒生中国企业ETF,基金代码:159990)、平安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场内市场:场内货币ETF,基金代码:511700)、平安中证5-10年期国债活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市场:活跃国债ETF,基金代码:511200)、平安中债-中高等级公司债利权因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市场:公司债ETF,基金代码:511030)申购赎回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明新旭腾”)于2022年04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后还可以续期使用。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 1.公司于2022年11月24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8,5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恒信结构性存款,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06)。
- 2.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2,5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恒信结构性存款,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
- 3.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恒信结构性存款,详见公司于2023年03月16日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 4.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恒信结构性存款,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

单位:万元

序号	委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起止日	产品期限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恒信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8,500	1.50%-3.40%	2022年11月25日	151天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恒信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12,500	1.50%-3.40%	2022年11月29日	147天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恒信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5,000	1.40%-3.25%	2022年03月17日	41天
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恒信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2,000	1.9%-7.8%	2022年11月29日	149天

上述理财产品1、2于2023年04月25日到期,公司于2023年04月27日获得理财收益1,195,589.04元人民币,1,711,643.84元人民币,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23年04月26日到期,并于2023年04月26日获得理财收益4,688.63元人民币,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23年04月27日到期,并于2023年04月27日获得理财收益15,123.29元人民币。上述基金及收益已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期末余额
1	理财产品	14,500	14,500	348.00	-
2	定期存款	20,000	20,000	170.00	-
3	大额存单	3,000	3,000	94.67	-
4	大额存单	1,000	1,000	20.81	-
5	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92.22	-
6	大额存单	2,000	2,000	24.89	-
7	理财产品	5,500	5,500	13.84	-
8	理财产品	2,000	2,000	15.51	-
9	理财产品	1,000	1,000	9.36	-
10	理财产品	1,000	-	-	1,000
11	结构性存款	12,500	12,500	171.16	-
12	理财产品	5,000	5,000	19.77	-
	合计	81,500	80,500	1,086.66	1,000
	截至12个月内实际投入金额	-	-	-	38,500
	截至12个月内实际赎回金额	-	-	-	20,000
	截至12个月内实际收益	-	-	-	1,000
	理财产品占理财产品余额	-	-	-	100%

备注: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 一、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销售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司发布的基金业务公告。

-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 三、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旗下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行为。上述基金转换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后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 4.业务办理的费率标准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本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3
- 2.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谨慎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点,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关于东方基金在直销中心(含网上交易)开展东方永泰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东方基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4月28日起至2023年5月22日期间在中国直销中心(含网上交易)开展基金赎回(含转换转出)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东方永泰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715(A类)/006716(C类))

二、适用渠道

直销中心(含网上交易)。

三、优惠时间

自2023年4月28日起至2023年5月22日开展本次费率优惠活动。

四、费率优惠情况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含网上交易)办理上述基金赎回(含转换转出)业务时,享有如下费率优惠:

持有期限(T)	赎回费率前		费率优惠后	
	赎回费率	计入基金资产比例	赎回费率	计入基金资产比例
同一开放期内持有且赎回,持有<7日	1.50%	100%	1.0000%	100%
同一开放期内持有且赎回,持有7天<=T<30日	0.75%	100%	0.5000%	100%
持有>30日	0.50%	0%	-	-

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后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资产,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实质性的不利影响。

- 五、重要提示

- 1.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 2.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公司网址:www.orient-fund.com
 - 客服电话:400-628-5888
- 3.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谨慎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点,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关于增加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协商一致,自2023年4月28日起,新增建设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新增申购业务)。现将有关公告如下:

- 一、新增销售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业务(仅限新增申购业务)
1	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944 C类:007113	开通

备注: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销售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司发布的基金业务公告。

-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旗下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行为。上述基金转换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后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 4.业务办理的费率标准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本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3
- 2.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谨慎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点,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04月20日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2023年04月25日分别予以公告,电子送达或邮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2023年04月25日分别予以公告,电子送达或邮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2023年04月25日分别予以公告,电子送达或邮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二)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了专项审计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计报告》。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合理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合理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合理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合理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4月20日

关于增加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协商一致,自2023年4月28日起,新增建设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新增申购业务)。现将有关公告如下:

- 一、新增销售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业务(仅限新增申购业务)
1	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944 C类:007113	开通

备注: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销售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司发布的基金业务公告。

-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旗下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行为。上述基金转换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后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 4.业务办理的费率标准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本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3
- 2.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谨慎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点,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